

诚邀参加电梯展|2024青岛电梯展会

产品名称	诚邀参加电梯展 2024青岛电梯展会
公司名称	FCE展览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中国
联系电话	15989233176

产品详情

2024青岛国际电梯展览会

2024 Qingdao International Elevator Expo

时间：2024年7月30-8月1日

地点：红岛国际会议展览中心

参展联络：徐妍（手机号看联系栏）

组织单位

广州一流展览服务有限公司

展会介绍

近年来，中国电梯行业发展迅速，成为全球大电梯市场。随着高层建筑和城市交通的需求不断增加，城镇化进程加速、旧梯换新，老旧小区加装电梯“能装尽装”、居家养老等项目的推进，使得电梯的需求量大幅增加，电梯产业保持稳步增长，总体市场呈现良好的发展前景。伴随科技革命、产业变革、智能互联在全球范围内快速发展，以及电梯技术的迭代升级，电梯行业将朝着智能化、高效化、多功能化的创新方向发展，从而提高电梯运行的安全性、稳定性和性能。智能电梯、高速电梯等新型电梯的出现，为电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，电梯行业前景非常广阔，据统计，全国光加装电梯的市场大概就有2.6万亿，我国新装电梯市场蓬勃发展，预计到2027年，中国电梯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达到7090亿元，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6.7%，电梯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。2024年，全国各级ZF将加大对电梯行业的投资，大力实施电梯更新改造政策，建设更安全更节能的智能电梯，特别是在北上广深等大城市投资可望激增，从而拉动整个电梯行业的发展。

基于新时代背景下电梯未来的市场需求导向，为促进电梯行业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及新装备的推广应用与经贸交流，2024青岛国际电梯展览会将于2024年7月30-8月1日在红岛国际会议展览中心隆

重举办。展会隶属于青岛国际物业管理供应链博览会专题展之一，专注于整合电梯行业创新产品、技术、解决方案及商业合作模式的发掘，为电梯企业品牌推广、产品展示、交流合作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平台，助力企业实现全产业链的交流和互通。作为兼具规模和影响力的行业品牌盛会，展会遵循市场发展趋势，给国内外电梯行业创造提升品牌度和开拓市场的一个契机。充分发挥其传递市场信息与交流技术的窗口作用，把脉行业发展方向。共享国际化大平台，共拓电梯国际大市场，让我们携手同行，共创商机。

参展范围

电梯成品及相关设备：电梯、自动扶梯、自动人行道、住宅电梯、楼梯电梯、乘客电梯、载货电梯、病床电梯、杂物电梯、观光电梯、汽车电梯、液压电梯、建筑施工电梯、家用电梯、智能电梯、高速电梯、服务电梯、残障人用升降平台、停车设备、智慧停车升降产品等；

电梯部件和配件：电梯及扶梯主机、控制系统、电梯调速器、电梯操纵盘及按钮、显示及信号装置、对讲通讯系统、电气安全装置、电气开关及连接件、门系统及部件、门保护装置、安全部件、导轨及固定件、钢丝绳、轿厢、厅门、轿门、门机、门锁，导轨、导靴、对重、轿厢对讲、限速器、安全钳、缓冲器、编码器、传感器、底坑照明、装潢材料、液压系统及部件、电子元件、电梯和扶梯电缆、附属设备等。

其它：智慧电梯技术、物联网技术、电梯新技术产品、智能电梯相关、门禁产品、电梯智能制造、电梯检测及维保、专用测试仪器及工具、检测元件、电梯安装施工相关设备、杂志、设计及咨询等。

观众构成

电梯及相关部件生产商、经销商、代理商、贸易商、采购商、渠道商，建筑设计院、城市规划师、建筑规划师、建筑设计师、建筑工程师、室内设计师、空间结构设计师、景观设计工程公司、工程建设单位，建筑单位、房地产开发商、物业管理公司、建筑装修公司、科研设计单位、运营维护管理单位、维保安装单位、基建承建单位，地铁、高铁、机场、医院、学校、体育系统，工厂、仓储、物流、酒店、停车场，市政建设、路桥建筑、项目咨询管理公司、建筑部品生产及解决方案供应商，建筑院校师生、协会及相关机构等。

欢迎业界同仁踊跃报名参展QDBD

2024，现正接受申请，请速与我们联系，索取参展合同及展位平面图，巩固您的市场地位！

知识科普：

电梯设计规范是怎样的？

- 1、十二层及十二层以上的住宅每单元只设置一部电梯时，从第十二层起应设置与相邻住宅单元联通的联系廊。联系廊可隔层设置，上下联系廊之间的间隔不应超过五层。联系廊的净宽不应小于1.1m，局部净高不应低于2m。
- 2、十二层及十二层以上的住宅由二个及二个以上的住宅单元组成。且其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住宅单元未设置可容纳担架的电梯时，应从第十二层起设置与可容纳担架的电梯联通的联系廊。联系廊可隔层设置，上下联系廊之间的间隔不应超过五层。联系廊的净宽不应小于1.1m，局部净高不应低于2m。
- 3、七层及七层以上住宅电梯应在设有户门和公共走廊的每层设站。住宅电梯宜成组集中布置。
- 4、候梯厅深度不应小于多台电梯中大轿箱的深度，且不应小于1.5m。电梯井道和机房不宜与有安静要求的用房贴邻布置，否则应采取隔振、隔声措施。

5、电梯不应紧邻卧室布置。当受条件限制，电梯不得不紧邻兼起居的卧室布置时，应采取隔声、减振的构造措施。

6、电梯不得计作安全出口，以电梯为主要垂直交通的高层公共建筑和12层及12层以上的高层住宅，每栋楼设置电梯的台数不应少于2台。建筑物每个服务区单侧排列的电梯不宜超过4台，双侧排列的电梯不宜超过 2×4 台；电梯不应在转角处贴邻布置。

7、机房应为专用的房间，其围护结构应保温隔热，室内应有良好通风、防尘，宜有自然采光，不得将机房顶板作水箱底板及在机房内直接穿越水管或蒸汽管。

8、十一层以下住宅，可设一台电梯，但应兼具消防电梯功能。纯住宅功能层数在十二层以上、十八层以下，电梯不应少于二台，其中必须有一台兼具消防电梯功能。纯住宅功能层数在十九层以上、三十三层以下，服务总户数在150户至270户之间者，电梯不应少于三台，其中必须有一台兼具消防电梯功能。